

肇庆学院教务处

关于组织 2017 年延期大创项目结题验收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肇庆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》(肇学院[2015]6号)中的有关工作要求，学校决定组织对延期的 2017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（以下简称“大创项目”）进行结题验收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1、延期结项的 2017 年大创项目见附件 1，请项目负责人认真填写《结项申请书》（附件 2）和《肇庆学院 2017 年延期大创项目结题验收汇总表》（附件 3），同时提交相关结项支撑材料。

2、第一次验收结果为“论文见刊后结项”和“补著作权登记后结项”的项目（附件 4）请提供相关材料说明，否则视为项目终止。

3、请各二级学院将以下材料于 4 月 19 日前统一提交，将纸质版送至实践教学与实验室管理科（行政楼 217 室），电子文件发送邮件至 370421132@qq.com。纸质版《结项申请书》（一式一份）、《汇总表》（一式一份）及支撑材料装于文件袋中，电子文件汇总于以“××学院 2017 年大创项目延期结项材料”命名的文件夹中。

4、如有不提交或逾期提交的项目，视为项目自动终止，学校将对此项目已使用的项目经费进行追回，并对项目负责人和指导老师作相应处理。

5、学校将组织专家对提交的材料进行结项评审，评审结果另行通知。

联系人：张洪萍、王珏珽

联系电话：2716321

